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2月30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谭燕女士的书面辞呈，因其个人原因，谭燕女士提出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以及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担任的职务。谭燕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谭燕女士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谭燕女士表示，其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

鉴于谭燕女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后，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谭燕女士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尽快组织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谭燕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充分发挥了专业特长，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谭燕女士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